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生态公益林管理中心（公章）

填报人姓名：段雄

联系电话：0762-3371261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河源市生态公益林管理中心是市林业局的内设机构，属于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 2 人，主要负责全市生态公益林建设和管理，负责生态公益林资金发放和监管。

（二）项目资金额度及分配方式

2021 年，市财政下达部门经费 9 万元，全部分配给河源市生态公益林管理中心日常工作经费使用。

（三）主要用途

用于 2021 年全市生态公益林检查和验收经费。

（四）绩效目标

确保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能及时、阳光、足额、准确发放到林农手中。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得分 98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截止 2021 年底，9 万元已全部支出。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1 年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已及时、阳光、足额、准确发放到林农手中。完成资金绩效目标。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预期目标 1：全市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支出率达 90%以上；

预期目标 2：全市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于支出及时。

实际完成 1：全市生态公益林损失性补偿资金发放率达 83%；

实际完成 2：全市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于 12 月底基本完成支出。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山林权属纠纷、部分生态公益林面积重新分配、特殊区域面积未确定等原因，导致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未全部发放到位

三、改进意见

强化监管，切实管好用好补偿补助资金。2022 年省下达我市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共计 43849.39 万元，其中直接补偿到农户的 35351.16 万元，补偿受益面涵盖五县两区共计 200 多万林农。加强沟通，抓紧会同财政部门将资金分解下达给县区，并督促县区抓紧编制细化至补助对象并经公示确认无误的公益林损失性补偿资金分配拨付计划，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资金支出计划及天然林停伐和管护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加强监督指导，跟进公益林公共管护经费、天然林停伐和管护补助资金支出进度，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安

全、规范、高效使用资金，尽快形成实际支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禁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资金。

2022 年 4 月 7 日